

屯門區議會備忘錄

屯門區議會 2012-2013 年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 第十二次報告

會議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下稱「地委會」)於 2013 年 12 月 3 日舉行第十三次會議。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2014-2015 年度協助在屯門區提供定期免費文娛節目的建議

2. 地委會支持康文署向區議會申請 1,008,530 元，用作 2014-2015 年度協助在屯門區提供定期免費文娛節目。有關撥款申請其後獲財務、行政及宣傳委員會(下稱「財委會」)通過，並會於 2014 年 1 月 7 日舉行的區議會大會上通過作實。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2014 年 4 月至 2015 年 3 月在屯門區舉辦的康樂體育活動計劃

3. 地委會支持康文署向區議會申請 6,391,574 元，於 2014-2015 年度在屯門區舉辦康樂體育活動。有關撥款申請其後獲財委會通過，並會於 2014 年 1 月 7 日舉行的區議會大會上通過作實。

屯門區公共圖書館推廣活動計劃 2014-2015

4. 地委會關注社區圖書館及流動圖書車的使用率頗高。有關編織、烹飪及屯門歷史的圖書尤其受歡迎，而長假期期間，市民對兒童圖書的需求亦大增。地委會請康文署跟進上述意見，協調各區圖書館的館藏，以配合本區市民的閱讀需要及興趣。

5. 此外，地委會關注合適視障人士及小數族裔閱讀的圖書是否足夠。康文署代表指出，屯門公共圖書館有提供凸字書、大字版書籍和放大電子系統等供視障人士使用，並會繼續留意傷健人士的需要。

6. 地委會知悉屯門公共圖書館將成立全港首個以「食物與營養」為

題的特藏，並會於 2013 年 12 月底提供服務。為配合此特藏的開幕，康文署將會舉行一連串的宣傳活動。

7. 地委會支持康文署向區議會申請 69,124 元，在 2014-2015 年度進行屯門區公共圖書館推廣活動計劃。有關撥款申請其後獲財委會通過，並會於 2014 年 1 月 7 日舉行的區議會大會上通過作實。

屯門徑涼亭重置工程

8. 地委會通過撥出 300,000 元地區小型工程款項，進行屯門徑涼亭重置工程。

建議由屯門民政事務處工程組處理的新增地區小型工程項目

9. 在 2013 年 11 月 7 日的設施及工程工作小組會議上，有委員鑑於不少由定期合約顧問處理的大型項目需較長時間完成，故建議民政處檢視過去收到的建議項目，並考慮安排由民政處工程組加快處理較小型的新工程項目，以善用地區小型工程資源。民政處工程組已檢視過去收到的工程建議，並建議下列工程交由民政處工程組跟進。

工程名稱	工程地點
設永久行車道	掃管笏村大嶺區
設置公共信箱	掃管笏農業協會一帶
安裝信箱架	西部通道橋底（近青磚圍段）
重修路面	寶塘下村近明煌花園側旁
改善設施	蒙恩小學附近
美化屯門區議會標誌	屯門公路

10. 地委會通過民政處工程組處理上述新增地區小型工程項目的建議。此外，委員可於 2014 年 1 月 31 日前向屯門區議會秘書處提交打算交由民政處工程組跟進的工程建議書。

要求在屯門文娛廣場加建永久天幕

11. 有委員表示，多年來屯門文娛廣場備受各團體歡迎，不時被借用以舉辦各式各樣的活動。但當遇上天氣不穩的日子，文娛廣場的露天設計，卻會對舉辦活動的團體及觀眾帶來不便。雖然安排加裝臨時帳篷，可避免不穩天氣所帶來的不便，但這安排不單只浪費資源，也不環保。他希望署方可於屯門文娛廣場加建永久天幕。

12. 經討論後，地委會認為除了永久性天幕外，亦可考慮伸縮性及輕便式的天幕。在選址上，可一併考慮屯門法院大樓附近位置。地委會議決把有關事宜交由下一屆設施及工程工作小組繼續跟進。

要求完善康文署轄下之遊樂場管理

13. 有委員關注屯門公園及青田公園內曲藝團體的噪音滋擾問題，並認為康文署須研究修訂有關規例，把現時「不能對其他場地使用者構成滋擾」，改為「不能對其他場地使用者及鄰近場地居住及工作的人士構成滋擾」。

14. 地委會請康文署聯同警方繼續執行打擊噪音滋擾的聯合行動，並請秘書處去信康文署署長，要求署方盡快就修訂有關規例作出回應，並加強人手管理公園。

社區參與工作小組報告

15. 工作小組議決把各督導小組的活動照片在屯門政府合署、社區會堂和社區中心的大型 LED 顯示屏播放。

設施及工程工作小組報告

16. 顧問公司已擬備了休憩處修改後的設計草圖，惟修訂設計後的工程位置涉及天橋底的地權問題，需進一步釐清。總署及主導部門—康文署就此已作出商議，認為須待總署與相關部門（包括地政署及路政署）釐清地權問題後，才適宜呈上設計予委員會參閱。委員備悉上述安排。

屯門區節日大型擺設及燈飾工程工作小組報告

17. 按民政總署相關指引，所有由民政處負責的工程項目，協辦機構不能同時承辦活動，故青松觀須沿用以往方式，出任新春遊園會的承辦商。委員備悉上述安排。

屯門綠化事宜工作小組報告

18. 地委會通過，當綠色力量提供的兩年保養期過後，由民政處工程組承擔花盆的一般硬件保養工作。如花盆主體結構沒有損毀，工程組會以簡單物料進行修補。但如果花盆損毀情況嚴重，必須整個更換時，工程組會換上一般符合政府採購標準的花盆，而非綠色力量特製的玻璃纖維花盆。

19. 地委會議決綠色力量市區綠化計劃及每年約 30 萬元的保養費用預算，並稍後才考慮是否通過撥款。地委會促請康文署及綠色力量加強相互協作溝通，以解決技術上的問題並制定合作時間表。此項目交由屯門綠化事宜工作小組繼續跟進。

香港花卉展覽綠化推廣攤位

20. 地委會通過於 2014 年的香港花卉展覽設置綠化推廣攤位，向市民推廣綠化意識及介紹地區綠化工作。

提名康文署「活力專員」

21. 地委會推選龍瑞卿副主席及陳文華議員成為 2014 至 2015 年度「活力專員」。

屯門區議會秘書處

日期：2013 年 12 月 19 日

檔號：HAD TM DC/13/30/DFMC/2